



# 新闻中心

NEWS CENTER

焦点新闻

## 通知公告

当前位置: 网站首页 >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 信息学院推荐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遴选推荐工作方案

发布日期: 2022-09-13

发表者: 田昌聪

浏览次数: 2998次

#### 通知公告



图片新闻

教务信息

高教视点

学生园地

根据教育部和《华中农业大学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推荐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为做好我院推荐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遴选推荐工作（以下简称“推免”），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选拔、择优推荐的原则，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机构

学院成立“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统筹“推免”工作，负责方案制定、政策解读、监督实施、申诉释疑等工作。

组长：张红雨 郑学刚

成员：徐勋光 李国亮 刘进 马彬广 胡学海 吴鹏飞

秘书：王立金 宋志鑫 刘凌 田昌聪

学院成立审评小组，负责学生资格审核、成果认定、综合评价、资格遴选等工作。审评小组由不少于5名副教授及以上专任教师构成，总人数必须为奇数。

#### 二、遴选办法

## (一) 遴选通道

“推免”指标按序次指标和参选指标两个通道进行遴选。

序次指标根据各专业应届毕业生人数比例（四舍五入取整）分配到各专业，由符合基本条件的学生申请。评审小组进行资格审核后，依据学业成绩排名从高到低依次遴选。

参选指标不分配到专业，由具备参选条件的学生申请。评审小组进行资格审核后，组织学生进行成果鉴定答辩，根据得分标准（见下表）进行综合赋分，依据总成绩排名从高到低依次遴选。

前序学生放弃申请或被取消资格时，后序学生递补遴选。

## (二) 成绩算法

## 1. 序次指标学业成绩

生物信息学专业学业成绩= GPA折算分

计算机类专业学业成绩= GPA折算分\*80%+CSP折算分\*20%

GPA第1名、本科期间最高一次CSP成绩第1名折算分100分

第n名学生的折算分 = (第n名学生GPA[或CSP成绩]/第1名学生GPA[或CSP成绩]) \* 100。

## 2. 参选指标总成绩

总成绩=GPA折算分\*60%+综合分\*40%

综合分满分100分，得分标准如下：

分项	得分标准	最高分值
1. 志愿服务	1.1 参军入伍服役证明；志愿服务重大活动表现突出，较大社会影响或为学校赢得较高荣誉。	10
	1.2 校级“十佳青年志愿者”“十佳公益委员”。	6
2. 科创能力	2.1 本科期间进入导师课题组6个月及以上，承担实际科研任务且实际贡献突出，并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在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国际学术会议和期刊、SCI、EI收录期刊上发表以华中农业大学教师或学生本人承担的课题为依托的学术论文；以独立完成人或第一完成人发表与学业相关的重要发明专利。成果第一署名单位为华中农业大学，以2022年9月1日前出版或有正式录用通知或获批为准。	40
	2.2 主持并结题国家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简称“国创”）或湖北省	15

	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简称“省创”）并获评“双十佳”（十佳项目、十佳作品）分别得15分或12分。 主持并结题国创得10分、省创得8。 主持校级大学生科技创新基金（SRF）项目、本科生科技创新专项、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等三类“校创”并结题优秀，得6分	
3. 竞赛获奖	3.1 大学期间获ACM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中国赛区银奖及以上（队长）；“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国家二等奖或“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国家银奖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家银奖及以上奖励（主持人）；“iGEM”国际遗传工程机器设计竞赛金奖（队长）；ASC世界大学生超级计算机竞赛一等奖（队长）；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一等奖（队长）；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Outstanding Winner, Finalist（队长或主持人）及以上奖励（主持人）。	30
	3.2 教育部发文认定的2022年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56项）内其他竞赛一等奖。	25
	3.3 ACM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中国赛区铜奖；以及教育部发文认定的2022年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56项）内其他竞赛二等奖；高等教育学会或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简称“教指委”）主办的竞赛或其他省级或行业主办的竞赛（需经学院认定）一等奖；CCF CSP成绩300分及以上。	15
4. 国际能力	4.0 本科期间赴国（境）外实习3个月及以上，并完成相关互换学分；CET4成绩600分及以上；CET6成绩560分及以上；雅思6.5及以上；TOFEL100分及以上。	10
5. 荣誉称号	5.1 全国“三好学生”“三好学生标兵”“优秀学生干部”；学校“大学生标兵”；两次校级“三好学生”；两次校级“优秀学生干部”。	10
	5.2 校级“十佳团支书”“十佳班长”“优秀学生干部标兵”“十大自强之星”“十大创新创业之星”“十大阅读之星”“十大运动之星”“十大文艺之星”。	6
合计		最高：100

评审专家组根据学生提交成果层次及水平进行评分。

### （三）指标分配

今年学校分配我院“推免”指标总数35名，其中基础指标25名（约占2022年应届毕业生人数10.37%），竞争性（含指令性）指标10名。基础指标作为序次指标，按比例分配到各专业；竞争性指标作为参选指标，不分配到专业。

专业名称	指标分配	应届毕业生人数	序次指标数	参选指标数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18	13	10
生物信息学		61	6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62	6	
合计		241	25	10

研究生支教团、“2+2”辅导员、优良学风班等“推免”专项计划根据学校制定专项实施方案执行，不占学院分配指标。

### 三、推荐条件

#### （一）基本条件

1.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社会主义信念坚定，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责任感强，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 遵纪守法，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处分记录。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4. CET-4成绩合格，大学期间所修课程（转专业政策要求转入下一年级的，不计转入前学期的课程）平均学分绩点（GPA）专业排名原则上在前35%（新疆和西藏地区少数民族学生放宽至前45%）以内。

#### （二）参选条件

符合上述基本条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经本人申请，学院审核通过后，可获得参选资格。

1. 学业成绩排名在本专业“序次指标数+3”（计科专业+6）以内。

2. 大学期间以第一作者身份在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国际学术会议和期刊、SCI、EI收录期刊上发表以华中农业大学教师或学生本人承担的课题为依托的学术论文（以2022年9月1日前出版或有正式录用通知为准），科研成果第一署名单位为华中农业大学。

3. 大学期间获“ACM”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中国赛区银奖（队长）、ASC世界大学生超级计算机竞赛一等奖（队长）、“iGEM”国际遗传工程机器设计竞赛金奖（队长）、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一等奖（队长）、大学期间参加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获得Outstanding Winner, Finalist（队长或主持人）及以上奖励。

4. 大学期间获“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国家二等奖或“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国家银奖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家银奖及以上奖励（主持人）。

5. 获全国“三好学生”“三好学生标兵”“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学生干部标兵”称号。

6. 学院“推免”领导小组认定的其他条件。

### （三）优先条件

序次指标通道出现学业成绩并列时，依次比对GPA排序、课程平均分、CET-6成绩、CET-4成绩。

参选指标通道出现总成绩并列时，依次比对GPA排序、综合分、课程平均分、CET-6成绩、CET-4成绩。

## 四、工作流程

1. 9月10日-13日，学院成立领导小组、审评小组等工作机构，制定遴选方案，报学校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在学院官网发布方案。

2. 9月11日上午10:00在逸夫楼C314MR召开2203届应届本科毕业生“推免”工作宣讲会，并听取学生意见。

2. 9月13日16:00前学院三楼大厅公告栏张贴方案、专业GPA排名前45%学生成绩基本信息一览表。如有疏漏，请9月14日12:00前向本科教务办公室（逸夫楼C301）反馈。

3. 9月14日16:00前，符合条件学生向逸夫楼C320提交《华中农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及科研能力、竞赛获奖、国际组织实习、参加志愿服务、参军入伍服役、荣誉称号等相应证明材料。科研成果材料须提交指导老师亲笔签名认可的实验记录本复印件。若发现学术不端行为，取消“推免”资格并按校规给予处分。所有材料必须在截止时间前一次性提交完毕。

4. 9月15日前，学院遴选工作审评小组审核学生申请资格，组织参选学生进行成果鉴定答辩，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及有名无实等情况。专家组全面考察学生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心理素质、学习能力、科研潜质等，确定并公示拟推荐

学生名单。

5. 9月18日前，学院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报送拟推荐学生名单。

6. 9月19-23日，学校审核并公示各学院报送拟推荐名单，组织学生完成申报材料、成绩单等信息上报等工作。

### 五、申诉释疑

如有疑问请及时向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申诉。

电话：027-87288636（副书记办） 邮件：coi@mail.hzau.edu.cn。

华中农业大学信息学院

2022年9月10日

上一篇：信息学院拟推荐2023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名单公示

下一篇：信息学院关于2022年度职称申报材料公示的通知

版权所有：华中农业大学信息学院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南湖狮子山街一号 邮编：430070

联系电话：027-87288509 招生就业电话：027-87286876 电子邮件：coi@mail.hzau.edu.cn 新闻投稿邮箱：coi-xinwen@mail.hzau.edu.cn

友情链接

—>

鄂ICP备05008441号